

南投縣信義鄉愛國國小 109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一、依據：

1. 教育部社字第 56274 號函頒學校及社會交通安全教育執行與獎懲要點。
2. 教育部社字第 26570 號函修正學校及社會交通安全教育執行與獎懲要點。
3. 國民小學交通安全學習手冊。

二、實施目標：

1. 增進師生交通安全知識，建立正確交通安全觀念。
2. 教導學童遵守交通安全規則，養成守法習慣。
3. 落實交通安全常識教育，減少意外交通事故，以保障及維護學童安全。
4. 加強學童交通道德，以奠定學童交通安全道德觀念，成為社會的好公民。
5. 培養與建立交通安全，人人有責的共識與榮譽心。

三、實施原則：

1. 學校的一切交通安全設施力求充實和生活化，以做到學校即社會的境地，以求適應當前社會的需要。
2. 全體教師應善盡實施通安全教育之責任，以培養學生正確觀念，並達到行為實踐為原則。
3. 教師應以身作則，以身教重於言教，做學生楷模。
4. 佈置交通安全教學情境，按學期進度表實施定時教學和各科聯絡教學，以期達到交通安全教育之教學目標。
5. 密切做好家庭聯繫和路隊編組工作，以保護學生上下學之交通安全。

四、實施項目：

1. 成立交通安全教育推行委員會。
 - i. 組織交通安全教育推動小組，職掌如下表：

職稱	負責人	負責項目
主任委員	校長 童新景	主持交通安全教育推動小組會議
顧問	家長會會長	提供交通安全教育相關之意見與資源
副主任委員	教導主任 柯志勇	監督與組職交通安全教育事項
執行祕書	學務組長 蕭世仁	規畫交通安全教育相關活動
委員	各班導師 教職員	實施交通安全教育相關活動

2. 擬定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劃。
3. 充實各項交通安全教育設施。
 - i. 由總務處負責校內各項交通安全設施設立。
 - ii. 於適當情境設置標誌或標線及動線。
4. 加強導護工作之執行。
 - i. 訂定導護工作計畫。
 - ii. 全校教師輪值擔任交通安全之維護工作。
 - iii. 依據工作分配表於每日上下學時間，前往指定之路口站崗，實施交通指揮。
 - iv. 教導主任、學務組長均應經常至校門路口進行督導，督導學生遵守規則。
5. 加強交通安全融入各科教學。
 - i. 教學時間：依各班交通安全教育教學進度表實施。
 - ii. 教學方式分為定時教學和融入教學。
 - iii. 教材與進度依據：交通安全學習手冊、國民小學交通安全教育參考資料，及交通安全學習手冊教學指引。
6. 學生上下學路隊之組訓。
 - i. 規畫學生上下學路隊、選擇最安全之路線為路隊之上下學路線。
 - ii. 依放學方式組成 3 個隊伍。
 - iii. 輔導兒童養成排路隊上下學之習慣並能注意路上之安全與交通規則。
7. 舉辦交通安全教育學藝競賽。
 - i. 舉辦以交通安全為主題藝文競賽。
 - ii. 舉辦交通安全常識測驗比賽。

8. 加強交通安全知能之指導。

9. 組織交通志工隊與愛心服務站：

- i. 徵求有愛心、肯奉獻之學生家長、社會熱心人士自動參加，由學校給予裝備及訓練編組。
- ii. 依志工們的家庭位置及個人時間配合上下學，作定點、定時之路隊輔導，俾能使學生安全上下學。
- iii. 與附近商家合作，設立愛心導護站，給予學童一個安全的環境。

五、 考核與獎勵：

1. 參加藝文競賽成績優良學生由校長頒發獎狀及獎品鼓勵。
2. 對推行交通安全教育工作表現優異之同仁及交通志工服務隊員，期末由校長報請有關機關獎勵之。

六、 本實施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後由校長公佈實施。

承辦人：

主任：

校長：